

【平公资采2024122号】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静脉血栓栓塞症防治系统(含治疗仪)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pdsylsbzb2024-01-01-01)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平顶山市

一、招标条件

本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静脉血栓栓塞症防治系统(含治疗仪)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32万元, 招标人为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公告正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静脉血栓栓塞症防治系统(含治疗仪);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静脉血栓栓塞症防治系统(含治疗仪))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正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4年01月26日 00时00分到2024年02月25日 23时59分

获取方式: 详见公告正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02月26日 09时20分

递交方式: 详见公告正文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年02月26日 09时20分

开标地点: 详见公告正文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静脉血栓栓塞症防治系统(含治疗仪)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2月26日09时2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pdsylsbzb2024-01-01-01

2、项目名称：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静脉血栓栓塞症防治系统(含治疗仪)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320000.00 元；

最高限价:1320000.00 元；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数量、规格、目标：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平公资采2024122号-1	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32台	35000.00	1320000.00
---	----------------	----------	-----	----------	------------

	智慧化VTE防控系统	1套	200000.00		
--	------------	----	-----------	--	--

5.2

招标范围：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静脉血栓栓塞症防治系统(含治疗仪)项目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相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它伴随服务等；

5.3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4

交货期：接到采购人交货通知后30日历天（包括供货、安装、调试、验收等实施工作，使设备进入良好运行阶段）；

5.5 交货地点：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未来路院区；

5.6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5.7 验收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中小企业价格评审优惠政策；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请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之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等相关标准，并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3.2投标人为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3.3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

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01月26日至2024年02月2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

3. 方式：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直接获取招

标文件。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链接地址：<http://ggzy.pds.gov.cn/fwzn/11020.jhtml>；办理CA证书：<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l>。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02月26日09时2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1）本项目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2）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02月26日09时2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 对小微企业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2 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注：所采购的货物在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范围内，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1.3 落实豫财办【2020】33号文要求；

2. 各投标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平顶山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在线提出质疑（异议）、投诉。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3. 监督单位：平顶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联系人：夏先生

电话：0375-496621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400MB1632093J

4. 其他内容详见附件1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平顶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平顶山市新城区未来路

联系人：窦先生

电话：0375-3383081

电子邮件：csb9822@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东明路与红专路交叉口名门国际中心2107室

联系人：杨先生 田女士

电话：13137536611

电子邮件：guoxinzhaobiaol23@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附件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 本项目投标人不用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3.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4.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4.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76.192.166:8080/ggzy/>）下载“平顶山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4.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4.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5.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5.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76.192.166:8080/ggzy/>）。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5.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

1. 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应当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准时开标。

2. 开标时，投标人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时，请用CA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从开标时间起60分钟内完成，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3.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招标人（代理机构）进行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如果是投标文件自身问题导致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

（2）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进行排查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招标人（代理机构）联系监督部门申请暂停开标，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 所有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招标人（代理机构）操作，对开标结果进行公示。

5.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等能够正常使用，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6. 解密完成后，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报价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报价内容显示后20分钟内联系招标人（代理机构）进行质疑，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开标结果显示内容。